

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1 日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08 日 校長核定  
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02 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06 日 校長核定  
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03 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16 日 校務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27 日 校長核定  
中華民國 107 年 04 月 13 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08 日 校務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7 年 07 月 03 日 校長核定

- 一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提升學生就業力，引進業界師資參與教學並豐富教學內容，特訂定「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之協同教學，係指本校專任教師所講授之課程，部分內容引進業界人士參與共同教學稱之。該等業界人士稱為業界專家（以下簡稱業師）。
- 三、參與協同教學之業師，應以業界中具豐富實務經驗之人士為對象。業師之資格審定，比照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四、業師之聘期配合學期制，採一學期一聘。不計入本校師資員額，本校亦不作教師資格送審。
- 五、每門課程業界專家協同授課時數以不超過全學期（十八週）授課總時數之三分之一為原則，但得依實際需求排定；同一門課程不限由一位業界專家協同授課，業界專家於聘期內，以協同教授 2 門課程為限，並需有相對實務性教材（具）之產出。**
- 六、協同教學課程採「雙師制度」教學模式，由專任教師與業界專家共同規劃及指導實務專題，課程內容應與產業對接，並以問題導向設計為基礎，解決產業問題；專任教師仍應全程主持課程教學。**
- 七、原排定授課之專任教師，其授課時數及鐘點費計算等，仍依原訂課程核計。業師之鐘點費支付標準，悉依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實施要點」或「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」辦理。
- 八、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前，須填具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及課程資料」，由各教學單位之原授課教師向系所提出申請，並經系級、院級及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聘任為本校協同教學教師。**
- 九、協同教學之授課大綱、教學規範上網及成績考核、登錄等業務仍由原授課教師辦理。
- 十、協同教學課程之開設，須依學院、中心、系之特色與產業發展需求自定，配合本校日間大學部開設之產業實務專題課程為原則，課程名稱含有「導論」、「概論」、「概要」等基礎理論性課程，則不得申請。**
- 十一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實務課程發展及師生實務增能實施要點」或「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」辦理。
- 十二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